

《献上今天》全人的释放：四福音透视

第7讲：从撒但的捆绑中得释放（1）概论

“耶稣对他们说：‘我曾看见撒但从天上坠落，像闪电一样。我已经给你们权柄可以践踏蛇和蝎子，又胜过仇敌一切的能力，断没有什么能害你们。然而，不要因鬼服了你们就欢喜，要因你们的名记录在天上欢喜。’”（路 10:18-20）

慕安德烈说：“基督徒的三大仇敌——世界、肉体、和撒但——其中以最后那个最危险。撒但有黑暗的权势，使人眼目昏暗，以致不认识它，它又把自己藏在黑暗中，不易被人察觉。甚至它还有以光明天使出现的能力。”

慕安德烈的话对基督徒来说，确是一个重要的提醒。若是基督徒对撒但的作为毫无所悉，就是把自己曝露于危险之中。因此在这个世代，基督徒不仅要认识撒但的诡计和作为，还要懂得如何靠着基督的权柄和能力胜过它。在这一章三个赶鬼的神迹中，我们要从不同的角度去认识撒但的工作和战胜撒但之道。

一、现代人对鬼附的看法

这是一个科技昌明的时代，很多人不信有神，当然，也有很多人不信有鬼。一般来说，拜偶像的人多半是相信有鬼的，只是他们相信的鬼又和圣经中的污鬼或是邪灵有很大的差距。比较特别的是，也有基督徒不相信“鬼”这回事。三十多年前，我在美国读研究所的时候，曾于某个圣诞节，住在一个基督徒的接待家庭中几天，当我偶然和他们并在场的牧师谈起圣经中赶鬼的神迹，发现他们有很大的疑惑（不太信）。后来我和他们分享自己所亲身经历的赶鬼事件，他们才有些相信，至于相信了几成，我就没把握了。

对于赶鬼的神迹，我有一个终身难忘的经历。在我念高中二年级的那一年，那时我家住在澎湖（台湾西边的一个小岛）。在那个年代，乡下一点的地方可真是有许多被鬼附的人，我常听说教会的牧师带着执事、同工去乡下赶鬼，只是我从未亲眼看见。有一天，一位邻村吴姓的妇人来我家拜访母亲，她央求家母能够带她去教会（母亲因为敬虔爱主，早为四围邻村所熟知），因为听说教会能够赶鬼。为什么需要赶鬼呢？原来她就是那个被鬼附的人。

这妇人接下来叙述了她的经历，原来早在八年前，有一次她回娘家，顺道去附近的庙里拜拜，哪知这一拜就被恶鬼附身。这个恶鬼经常骚扰她，发作的时候极其凶猛，命令家人要拿许多的供物拜它。起先家人以为是精神病，看了许多医生，也用了许多民间的办法，但是毫无果效，因为鬼不发作的时候，她的行止与正常人无异；可是每当鬼一发作，那真是凶猛无比。何况真正的鬼附，不论是医生或是符咒是丝毫起不了作用的。在无计可施之下，她找到了教会。巧的是，那一天刚好教会请来一位卫牧师主领布道会，所以母亲就请她当天晚上去教会听道。更巧的是，那天卫牧师讲道的经文就是可 5 章，耶稣在格拉森赶鬼的神迹（他事前完全不知道，当天会有这样一位被鬼附的妇人来聚会）。

当晚布道会的时候，这妇人就坐在我的正后方，当聚会到中途，我转头一看，吓了一跳，她的眼睛张得像铜铃那么大，眼神怪异。我之前虽未见过鬼附，但当时心中却十分笃定她是一个被鬼附的人。或许是由于圣灵的作为，当聚会在进行中，这个鬼也没有进一步的发作干扰聚会。牧师讲道完之后，这个妇人随即被带到讲台前，就在那一霎时，这鬼就发作了，在

讲台前又蹦又跳，力大无比。于是牧师带着几位执事开始了赶鬼的行动。

让我印象深刻的是，当牧师和同工们接手在这妇人的头上，奉主耶稣基督的名赶鬼时，这个鬼会大声喊叫“我怕耶稣！我怕耶稣！你们让我走。”这样的情境让我这旁观者觉得既紧张、又兴奋，原来因耶稣基督的名，连鬼都要降服（路 10:17），即便是在主升天之后的两千年，仍然是一样的。可是这鬼虽然是这样喊叫，却又赖着不走，并提出离开的条件——让它上天堂。于是我又见识到一件事，原来鬼比我们清楚，真是有天堂这件事。当然这鬼胜不过耶稣的名，折腾了一段时间之后，它终于被赶出去了。

当鬼被赶出去之后，这个妇人才清醒过来，她对于刚才发生了什么事是毫无所悉，只是觉得精疲力竭，因为鬼几乎耗尽了她的力量。鬼虽被赶出去，但并未善罢甘休，第二天之后，鬼仍然企图要回到这妇人身上。只是由于我的母亲天天陪着她祷告，并教导她如何依靠耶稣基督抵挡恶鬼，约略一个月之后，鬼知道无法再回去附身，就不再骚扰她了。此后，这妇人和她的全家都归在主的名下，哈利路亚，赞美主。

二、传道与赶鬼

在四福音的神迹中，赶鬼是非常重要的一个部分，是耶稣传道事工的重点之一，圣经也常把这两件事放在一起讲，就如以下两处经文所显示的：

“于是在加利利全地，进了会堂，传道，赶鬼。”（可 1:39）

“他就设立十二个人，要他们常和自己同在，也要差他们去传道，并给他们权柄赶鬼。”（可 3:14-15）

为什么传道和赶鬼有分不开的关系？请观察以下的经文：

“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，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，从黑暗中归向光明，从撒但权下归向神；又因信我，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。”（徒 26:18）

“他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，把我们迁到他爱子的国里；”（西 1:13）

“那些在路旁的，就是人听了道，随后魔鬼来，从他们心里把道夺去，恐怕他们信了得救。”（路 8:12）

“叫他们这已经被魔鬼任意掳去的，可以醒悟，脱离他的网罗。”（提后 2:26）

“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，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，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，就是魔鬼，”（来 2:14）

“犯罪的是属魔鬼，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儿子显现出来，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。”（约壹 3:8）

由这些经文可以看见，传道的重要意义之一，就是将人从撒但的权下释放出来，叫人可以归向神。讲得更清楚一点，传福音就是一场属灵的争战，这是保罗写信给教会常常提到的，因为魔鬼必千方百计地拦阻一切福音的事工。

1. 在迦百农的会堂赶鬼（可 1:21-28；路 4:33-35）
2. 去格拉森赶鬼（太 8:28-34；可 5:1-20；路 8:26-39）
3. 释放被鬼附的哑巴（太 9:32-34）
4. 释放被鬼附的又瞎又哑的人（太 12:22-23；路 11:14-15）
5. 释放迦南妇人的女儿（太 15:21-28；可 7:24-30）
6. 医治害癫痫的孩子（太 17:14-21；可 9:14-29；路 9:37-43）
7. 释放被鬼附的驼妇（路 13:10-17）

在这七次的赶鬼事件中，三卷福音书共同记载的有两件：主去格拉森赶鬼和患癫痫的孩子。此外，抹大拉的马利亚，耶稣曾经从她的身上赶出七个鬼（路 8:2）。而耶稣每一次差遣门徒出去传道时，都给他们权柄去赶鬼。符类福音中提到耶稣和门徒赶鬼的经文至少有三十处以上；约翰虽未直接记述耶稣的赶鬼事件，却在约翰福音和约翰书信中一再提及魔鬼的工作，以及信徒须慎防被魔鬼利用。可见赶鬼在福音的传扬中是一件重要的事，也有非常清楚的福音意义。

三、污鬼工作的多重面貌

一般人比较忽略的就是魔鬼和污鬼工作的多重面貌。我们可从符类福音所记的这七次赶鬼神迹中，看见魔鬼在人身上的工作有许多不同的层面：有的人只是活在魔鬼的影响力之下，譬如卖耶稣的犹大，耶稣说他就是魔鬼（约 6:70-71）；或是那些一直抵挡耶稣的犹太人，主形容他们是魔鬼的儿女（约 8:44）。有的人是受到魔鬼的辖制，以致于身体受到病痛的折磨，例如那个腰弯了十八年的妇人，主说她是被撒但捆绑了十八年（路 13:10-17）；还有那个自小害癫痫的孩子等是。情况最严重的就是人的身体完全被魔鬼给占据，就如格拉森那个被鬼附的人一样，这人已经完全失去了心智能力。

此外，我们由耶稣受魔鬼试探的经历还知道，魔鬼会试探人，叫人误解神的话，以致有许多异端渗入教会，掳走人心。魔鬼也会诱人，叫人为着贪爱虚荣而拜它，许多的假宗教和拜偶像的事就是这样产生的，但保罗特别提醒信徒“祭偶像就是祭鬼”。总之，对魔鬼的工作和诡计认识得越清楚，就越少机会落入魔鬼的陷阱。